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

一、主旨：

020204 金融学

研究方向：01 国际金融学 02 货币银行学 03 投资学与资本市场 04 公司金融 05 金融风险管理

二、投考简介：

1. 院校排名

排名	等级	学校	排名	等级	学校
1	A+	中国人民大学	11	A	湖南大学
2	A+	北京大学	12	A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3	A+	西南财经大学	13	A	武汉大学
4	A+	南开大学	14	A	西安交通大学
5	A+	复旦大学	15	A	上海交通大学
6	A	上海财经大学	16	A	东北财经大学
7	A	中央财经大学	17	A	南京大学
8	A	中山大学	18	A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9	A	厦门大学	19	A	清华大学
10	A	暨南大学	20	A	同济大学

2. 考试科目

学院	专业	应试科目				
		初试				备注
		公共课一	公共课二	专一	专二	
经济学院	金融学	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一 或 203 日语	303 数学三	900 经济学基础（微、宏观）	不指定书目 可参考考试大纲

复试：

复试内容及所占比例和分数：

复试总分为 100 分，60 分以上为及格分数（含 60 分），具体分布如下：

- (1) 专业外语，30 分；
- (2) 外语听、说，10 分；
- (3) 专业基础知识，30 分；
- (4) 综合知识应用，20 分；
- (5)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发表文章及获奖情况，10 分。

专业外语主要测试阅读和翻译经济学基础方面外文文献的能力。在进行以上五项内容考核的同时，还将考查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思维的敏锐性及逻辑思维能力和个人综合素质。

计分：

(1) 复试总成绩为 100 分。保险系考生笔试成绩是 60 分，面试成绩是 40 分；其他系所考生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均分别为 30 分和 70 分。

(2) 录取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两部分组成。初试成绩占 70%，复试成绩占 30%。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确定为复试不合格。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也不再进行录取成绩

的加权计算。加权录取总成绩=（初试总分÷5）×初试权重 70%+复试成绩×复试权重 30 %（复试成绩、录取成绩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参考书目：官方无指定教材

曼昆《宏观经济学》

范里安《微观经济学：现代观点》

三、复试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数学三	专二	总分线
2014	60	60	90	90	350
2013	60	60	90	90	365
2012	60	60	90	90	380

四、报录比

年份	专业	报考人数	招生人数	保研人数
2015	金融学	未公告	金融学和★金融工程专业共招收 35 人	19
2014	金融学	643	55（不含保研）	未公告
2013	金融学	684	53（不含保研）	14
2012	金融学	704	59（不含保研）	16

五、学院及名师介绍

1923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科创立，193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成立。从 1935 年起开始培养经济学研究生，至 1950 年共招收 13 届 60 多名研究生，培养了一大批海内外著名的经济学家和高级管理人才。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恢复重建。近九十载风雨兼程，秉承着“允公允能、日新月异”的校训，经济学院承传学术传统精髓，锐意进取创新，以有明显优势和特色的重点学科为依托，发挥学科综合优势，通过优化、综合、交叉、延伸，如今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经济学人才培养基地、经济科学研究创新基地、国际学术交流基地、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思想库。

至 2012 年 10 月，经济学院有教职员工 248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68 人，教授（研究员）74 人，副教授 87 人，讲师 35 人，教师中有博士学位的比例超过 90%。学院教师队伍中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专家，中央马克思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务院学科评议组召集人，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经济学科主任、秘书长，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评审委员会委员，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基金”获得者，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基金获得者。

金融学系(33)

张增伟	李学峰	刘澜飏	周爱民	李志辉
李雪莲	张尚学	马晓军	赵胜民	王新建
王东胜	韩文霞	梁 琪	范小云	曹 华
刘晓峰	高风龙	于长秋	涂红	王志军
张庆元	阳佳余	何青	张骅月	陈典发
李泽广	宋敏	王芳	柳明	郝项超
王道平	王 博	贺佳		

六、学费与学制

(一)、学费与学制

1、学制 2 年

2、8000 元/生学年

(二) 奖学金

1、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2014 级及以后入学的科学
硕士研究生 8000 元/年

2、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研究生助学金标准如下：

硕士研究生 6000 元/年